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

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賴坤弘

電話：7995678#3059

電子信箱：laikh061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238486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閩東語文教學培訓計畫、高雄市三級學校現職教師閩東語文研習課程薦派名單

主旨：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連江縣政府辦理「113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閩東語文教學培訓計畫」案，請有開課需求之學校薦派教師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1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542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完備閩東語文師資及課程與教學資源，以落實本土語言及文化發展，爰規劃辦理旨揭計畫，本次研習採融入式活動課程設計，安排參與培訓教師於連江縣實施連續一週之實體沉浸式課程，協助教師於生活情境熟悉閩東語言運用，深化閩東語文教學知能與實務運用能力，俾提供學生專業閩東語文授課師資。

三、研習資訊摘要如下：

- (一)研習對象：各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（具合格教師證，含聘期3個月以上之長期代理教師，以下稱教師）。
- (二)薦派名單：請各校於112年11月17日（星期五）前，推薦具備閩東語基礎對話能力教師之薦派名單以電子郵件傳送laikh0617@gmail.com，並將核章正本送本局國小教育科賴老師。



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 1121109



11271052200

(三)審核條件依序錄取20名、備取5名：

- 1、學校薦派教師：請有閩東語師資需求學校薦派教師(具備閩東語基礎對話能力，且有教授閩東語文課程意願優先)參與，由本局統一函報連江縣政府。
- 2、開放教師自由報名：視薦派錄取結果，倘有餘裕名額將於113年3月29日(星期五)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開放各國民小學、國民中學及高級中等學校教師自行報名，不另發文通知。

(四)審核作業：

- 1、第一階段審核通知：薦派名單經連江縣政府審核後，將審核結果函知本局及以電子郵件(薦派名單填復電子信箱)通知個別教師。
- 2、第二階段錄取通知：
 - (1)非任職於連江縣轄內學校之教師，取得審核通過電子郵件後，請於113年1月31日前(星期三)，檢附113年6月28日至7月8日間於連江縣(南竿)之住宿訂購證明資料(收據或已繳納訂金證明)，據以確認錄取資格。
 - (2)因研習餐點及行程安排需事前採購，為確定報名人數，俾使研習資源妥善運用，未完成住宿訂購者，不予錄取；後續該署將另案補助完整參與研習者，其研習期間住宿費及交通往返費用。

(五)研習課程：

- 1、研習課程形式及日期：
 - (1)線上課程：113年6月22日(星期六)，共計3小時。
 - (2)實體課程：113年6月30日(星期日)起至7月5日(星期五)止，共6日39小時研習課程(含閩東語文專門課程語言能力課程及文化體驗課程)。

(3)113年7月2日及7月4日為全戶外課程，請教師自行準備遮陽帽或傘、防曬外套、墨鏡及飲用水，以免曬傷、中暑。

2、認證測驗日期：

(1)113年7月5日(星期五)：筆試40分鐘；聽力20分鐘。

(2)113年7月6日(星期六)：口試5分鐘；試教10分鐘。

3、課程地點：除線上課程以遠距方式進行外，其餘實體課程及認證測驗，皆於連江縣介壽國民中小學(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13號)辦理；課程及測驗期間，每日早上8時45分交通車準時於介壽村老人活動中心前發車，請教師務必準時抵達。

四、檢附培訓計畫及薦派名單。研習相關事宜聯繫詢問，請洽黃姝綺小姐，電話：0836-22135#18；或電子郵件信箱：cydy80407@mail.ncyu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高中職教育科、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均紙本)